

國立交通大學「朱順一合勤」獎學金申請辦法

獎學金審核小組通過 89.01.20

獎學金審核小組修訂通過 90.11.08

獎學金審核小組修訂通過 92.01.06

朱順一博士同意修增名額 93.01.13

朱順一博士同意修增名額 95.02.10

朱順一博士同意修正 97.02.25

朱順一博士同意修增名額 100.02.16

朱順一博士同意修訂名額 106.03.01

一、獎助目的：為獎勵本校學生品行優良暨學業或運動表現優異者特設立國立交通大學「朱順一合勤」獎學金。(以下簡稱本獎學金)

二、獎勵：獲獎學生每人頒發純銀獎牌乙面，獎學金新台幣壹拾貳萬元整。(運動績優獎學金另訂)

三、獎助對象

(一) 學業優異獎學金：

1. 限大學部三年級在學學生(電機學院含電機資訊學士班共四名，不分系、工學院三名、資訊學院、理學院及管理學院各二名，人社院、生科院各一名)，合計十五名。

2. 凡獲本獎學金者，於次學年不得重複領取其他獎學金。

(二) 運動績優獎學金

1. 獎助對象及評選作業另訂之。

2. 每年獎金總額以新台幣貳拾萬元為上限。

四、繳附資料：申請書、歷年成績單、學生證影本、照片一張、自傳及系主任(校代表隊教練)推薦函、讀書計畫或相關專題研究成果。

五、評選作業：由各學院於每學年第二學期四月至五月依名額自行公開推薦評選，生活輔導組統一彙整報出，並於六月頒獎。

六、經費來源：本獎學金由電資學院網路通訊發展基金項下支付。

七、本辦法經獎學金捐贈者同意後實施，修正亦同。

國立交通大學

『朱順一合勤』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人	姓名		系級		學號	
	肄業學校	國立交通大學			電話	
永久住址						
父親姓名			服務			現任
母親姓名			機關			職務
成績記錄	學業成績		操行成績		體育成績	

申請人： 簽章

系主任： 簽章

院長： 簽章

校長： 簽章

(請蓋關防)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